

# 永安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永应急〔2023〕56号

## 永安市应急管理局关于聘用郭新宝等10名同志 为永安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兼职技术检查员、 吴长清等2名同志为社会监督员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根据《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福建省司法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技术检查员和社会监督员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闽应急规〔2023〕2号）要求，经相关业务科室推荐，决定聘用以下同志为永安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兼职技术检查员、社会监督员，聘期三年。

### 一、永安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兼职技术检查员（10人）

#### （一）应急管理局（2人）

1. 蔡为民 福建福维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高级工程师
2. 郭新宝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注册安全工程师

**(二) 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连片联合执法第一片区（2人）**

3. 刘景冰 福建省永安煤业公司采矿高级工程师
4. 江日生 福建省永安煤业公司采矿高级工程师

**(三) 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连片联合执法第二片区（2人）**

5. 叶德芳 中国重汽集团福建海西汽车有限公司注册安全工程师
6. 李茂生 永安市天天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册安全工程师

**(四) 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连片联合执法第三片区（2人）**

7. 陈赞銮 福建科化环安安全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
8. 陈仁资 福建智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安全工程师

**(五) 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连片联合执法第四片区（2人）**

9. 刘展辉 三明市安评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注册安全工程师
10. 孟庆焕 三明市安评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注册安全工程师

**二、永安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社会监督员（2人）**

11. 吴长清 永安市人大社会委副主任委员
12. 沈洁 福建省永安市公证处主任

（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永安市应急管理局  
2023年12月7日



（此件主动公开）

永安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7日印发